



香 港 商 船 資 訊

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從貨艙中間甲板開口墮下致死

致：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高級船員和船員

概要

在籌劃更換貨艙內的吊車馬達時，輪機長從中間甲板開口墜下致死。本文旨在提醒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高級船員和船員，務須汲取這次意外的教訓。

事 故

1. 一艘香港註冊雜貨船完成卸貨工作後，就更換位於貨艙內縱向艙口圍板下方的吊車馬達召開安全會議。會議結束後，大副和大管輪走進貨艙討論更換工作安排。輪機長後來進入貨艙短暫參與討論，隨後獨自離開。
2. 過了不久，從貨艙前方底部傳來尖叫聲。輪機長被發現躺在貨艙前方底部，與貨艙中間甲板開口下方相距約 7.91 米。輪機長被送往當地醫院後，於同日證實死亡。
3. 調查發現，導致意外的主要原因是船員沒有遵循船公司的安全管理系統，就進入貨艙簽發進入密閉空間許可證以執行規定的安全程序。由於船員當時沒有進行全面的風險評估，以致未有按照《商船海員安全工作守則》特別注意要在中間甲板開口加上適當圍欄。
4. 調查亦顯示，輪機長所戴的安全帽沒有配備顎帶。

汲取教訓

5. 為免日後再次發生同類意外，船長、高級船員和船員應：
 - (a) 根據船公司安全管理系統的規定，在進入貨艙前，就簽發進入密閉空間許可證進行全面風險評估；
 - (b) 在部份箱形艙口蓋被移走時，限制人員進入中間甲板的空間。

如有必要，須採取安全措施以防止有人墮下；

(c) 始終戴上備有顎帶的安全帽，並確保扣上顎帶，以防止安全帽掉落。

6. 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高級船員和船員務須留意這次意外，從中汲取教訓。

海事處航運政策科

2021年6月1日